

留坝县文化（图书）馆重阳节活动合同

甲方：留坝县文化（图书）馆

乙方：留坝县博睿广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与乙方共同就留坝县文化（图书）馆重阳节活动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责任，共同信守合约，达到预期效果，特签订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协议内容

根据甲方提供的重阳节活动安排，乙方设计、组织实施活动，确保活动圆满举办，符合甲方要求。

二、合作时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

三、双方合作的权益和义务

1、甲方的权益和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活动开展初步计划与实施方案；

（2）甲方负责活动场地的选定；

（3）甲方负责审核把关乙方活动场景布置与活动组织开展相关流程，若因甲方审查不严造成的负面影响，一律由甲方承担



责任。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保证活动正常有序开展，确保甲方满意。

四、费用及付款方式

1、本次合作预算费用为人民币：19800 元（大写：壹万玖仟捌佰元）。最终金额以乙方提供的实际项目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2、付款方式：本协议签订后乙方提供服务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五、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如甲方未按约定提供此次活动计划安排与组织实施时间，造成乙方不能如约实施开展的，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有追偿全部费用的权利。

2、乙方如未按约定开展相关活动，不得收取约定的费用，已经收取的费用应全额退还给甲方。

3、如乙方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未能达到在约定的效果，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协商费用，乙方应按协商的费用退还甲方多支付的金额。

六、本协议一式四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经



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